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华泰证券现金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有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证券”）22,149.60 万股股份，占其总股本的 3.09%。根据华泰证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“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(含税)”，公司可以获得 11,074.80 万元现金红利。

截至公告日，上述分红款11,074.80万元人民币已划入公司账户。根据相关会计准则，该笔分红款将计入公司2016年投资收益，将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八月八日